

宁乡市水利局

宁水许销【2022】01号

撤销《宁乡市曾家河防洪堤（319国道-岳宁大道）工程 初步设计文件行政许可决定书》 （宁水建许决【2020】02号）的决定

建设单位：宁乡市国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曾辉

电话：15001090721

地址：宁乡市历经铺街道南太湖社区滨江南路18号

事项理由：宁乡市国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宁乡市曾家河防洪堤（319国道-岳宁大道）工程概算调整情况的说明及请示》

审查意见：

根据宁乡市国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宁乡市曾家河防洪堤（319国道-岳宁大道）工程概算调整情况的说明及请示》，经业务处室审查同意，撤销《宁乡市曾家河防洪堤（319国道-岳宁大道）工程初步设计文件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宁水建许决【2020】02号）的决定。宁乡市洑东新城片区曾家河文旅片区一期防洪堤（319国道-岳宁大道）工程初步设计报告重新进行审批。

